

拜泉文史资料

第三辑

政协拜泉县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

1988年1月

目 录

- 遐尔闻名的“拉不完的拜泉县” 王伟 (1)
拜泉县工商业联合会 戴国荣 (6)
拜泉县一场重大火灾 曲录福 (11)
- 抗联教育伪官吏 王伟、张伟芝 (16)
回忆革命烈士兰凤久 兰凤林口述 (20)
- 开明士绅程百奎 雷洪海、曲录福 (25)
- 解放拜泉 倪伟、马乘风、胡林 (30)
通肯县建立及撤消经过 丁秀 (50)
忆拜泉县赴朝志愿担架大队 刘万发、岳春礼口述 (55)
- 解放初期的拜泉中学 陈彬、王伟 (63)
三道镇小学推行《汉语拼音方案》的片断 张玉林 (69)

遐尔闻名的“拉不完的拜泉县”

王 伟

编者按：本文系作者通过走访调查，查阅大量资料整理成文。

拜泉县自1906年（清光绪三十二年）建县开始，就是“东荒”上一个重要的农业县份。由于农业和粮食贸易发展较快，1916年（民国五年）拜泉被龙江道署定为一等县。当时就流传着“拉不完的拜泉县，填不满的安达站”的说法。

据记载，1921年至1930年（民国十年至民国十九年）这个时期，除去严重灾年，拜泉县每年输出的粮食都在80万石左右；同时北部各县经拜泉南运安达的粮食也在80万石上下。这就是说每年经由拜泉输出的粮食约在160万石左右。加之当时交通落后，一年适宜运输的季节仅有五个月左右时间（从10月结冰到翌年3月解冻），而且当时的运输工具又都是非常笨重的马拉大铁车，因此当时运粮的景象实在是紧张而又繁忙，给人的印象是，拜泉的粮食多得很，真是拉不完、运不尽。拜泉县不仅在“东荒”名声很大，就是在东北三省也小有名气。

(一)

拜泉县的粮食所以能够获得“拉不完”的声誉，这是由

于它自身在当时具备了几个条件：一是拜泉当时具有较大的土地面积。当时全县土地总面积为 6,650 多平方公里（比现在面积大三倍多），在“东荒”各县中是屈指可数的。以后虽因四邻不断设治建县，拜泉县的土地多次被划出，但所余土地与其它各县相比仍然是比较多的。这是拜县长期保持产粮多、输出粮食多的一个重要条件。二是人口迅速增多。为开发拜泉，发展农业生产和粮食贸易提供了充足的劳力。自 1907 年（光绪三十三年）到 1922 年（民国十一年），每年都有数以万计的垦荒者到拜泉落户。1907 年全县仅有 1,603 户，12,510 口人，到 1918 年（民国七年），全县人口就增加到 254,201 人，到 1923 年（民国十二年）全县人口已增加到 322,923 人。而后虽因土地划给邻县而带走大量人口，但到 1931 年（民国二十年）时，全县仍有 20 多万人口。随着人口的增多，全县耕作熟地也大量增加。拜泉设治前仅有熟地 200 垚左右，而到 1916 年设治十年后，熟地已达到 27 万多垧，1918 年就激增到 50 多万垧了，这也是形成“拉不完”的重要条件之一。三是拜泉土地肥沃。拜泉县地处北温带，土壤肥沃，土壤绝大部分都是腐植土（黑油土和黑土），土层厚达半米以上，适宜种植大豆、小麦、高粱、谷子等。所以拜泉县在垦荒不久就以盛产大豆、小麦和玉米、高粱等杂粮而著称于“东荒”。据记载，1923 年至 1930 年（民国十二年至十九年）八年间，全县粮食总产一般都不低于 150 万石。打了这么多粮食吃用不了，就需要输出，除了灾年，拜泉每年输出的粮食大体上是总产量的一半以上。每年能输出这么多粮食

这在当时各县中是少见的。

(二)

形成“拉不完”的拜泉县的时间，大体是在1916年前后，共持续了十四、五年的时间。在这期间，拜泉县的粮食总产一般都在150—160万石，除了人吃、马喂、种籽和工业用粮外，全县每年粮食输出量均在60—80万石。此外，克山、依安、龙镇、二克山、德都等县，经拜泉南运安达的粮食也有70—80万石，这些粮食有相当一部分是卖给拜泉粮商以后，再由拜泉粮商转运安达的。拜泉既是粮食产地，又是粮食和杂货贸易中心，因此，在这一时期拜泉的粮食贸易也呈现出了空前的繁荣景象。

据1926年（民国十五年）7月拜泉商务会调查，当时拜泉县经营粮食的商号，仅县城就有28家，其中资本超过1万元（大洋）和200万吊（江钱）的就有10家。另外，有的银行、钱庄、杂货店、油坊、火磨也兼营粮食贸易。在拜泉上市的粮食，卖给这些粮商的约占交易总量的80%—85%，粮户自己直接运往安达、哈尔滨卖出的约占15%—20%。据民国时期档案记载，粮食交易约有60%为现场交易，40%左右为契约合同交易。拜泉粮商购进的粮食多数是自己雇车运往安达。

运往安达的粮食多数也是契约合同交易，也有少数是现场交易的。

三道镇是拜泉县另一个重要粮食交易市场，据1925年（民国十四年）统计，该镇共有粮栈19家。该镇在一般

年景粮食上市量为20万石上下。

拜泉县运往安达的粮食，主要通过两条路线，一条是拜泉经明水、青岗至安达；一条是三道镇经六屯、青岗至安达。那时拉运粮食的主要运输工具是大、小铁车。大铁车一般套6—7匹马，小铁车要套5—6匹马。大铁车满载可拉2,000公斤左右，天气晴好时，拜泉至安达需四天时间，碰到恶劣天气，运输时间要比平时长1—2倍，到了夏季要数月不能通车。运费价格是与天气、道路好坏，与农事季节以及社会治安状况密切相关的。如1925年拜泉往安达运粮的价格是：冬季天气晴好时，每石为650吊左右（208吊江钱折大洋1元），二月末至三月初每石为900吊。

（三）

拜泉成了粮食贸易中心，县城也随之繁荣起来。

1906年拜泉设县后，县城还很不象样子，只是在十字街附近稀稀拉拉地盖了一些草房。随着拜泉农业和粮食贸易的发展，拜泉县城也开始呈现出繁荣景象，到1924年县城内已是店铺林立，人口激增。1925年至1928年间，县城的繁荣达到了民国时期的顶点。这时县城人口达3.5万人，经济贸易相当繁荣，不仅本县各村、镇，就是北部各县也有不少人来拜泉作生意，拜泉县城真正成了“东荒”上一个较大的粮食贸易市场和杂货集散中心。克山经拜泉至安达这条“大鱼路”也成了一条名符其实的“热线”。每年冬季，运粮繁忙季节，县城显的尤其繁华。

据民国时期档案记载，1916年，（民国五年）全县共有各种火车约6，987辆，到了1926年，在全县大半土地划给邻县，土地、人口大量减少的情况下，全县还有大车8，159辆。在冬季运输繁忙季节，这些车辆加上北部各县来往拜泉的车，在县城内来来往往，熙熙攘攘，景象确实是十分热闹。当时县城的服务行业也十分兴旺，旅馆、大车店、饭店等都超过百家。此外，还有戏园子两家，澡堂子三家，理发馆二十多家。

1927年（民国十六年）齐齐哈尔至泰安（依安）铁路通车，不久哈尔滨至海伦铁路也通车了，这样北部各县就没有必要经拜泉往安达拉粮运货了。就是拜泉县的三道镇的粮食交易也多数被吸引到海伦去了。虽然这时拜泉的粮食产量和输出量同过去相比并没有多大变化，但是由于这两条铁路的影响，拜泉的粮食贸易就不象从前那样繁荣了，“拉不完的拜泉县”的盛誉，也就渐渐地失去了。

拜泉县工商业联合会

戴国荣

编者按：本文系戴国荣同志通过调查与回忆本人经历整理成文。

1953年前，全国各地工商联没有统一名称，就我县看，民国时期叫商务会，伪满时期叫商工会，解放后叫工商会。1953年政务院公布了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组织通则》，明确规定为各类工商业者联合组成的人民团体。制定了中华全国工商联合会章程，首先成立了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（简称中国工商联），从此形成了全国性的统一组织。工商联的主要任务是：团结与组织全体工商业会员，在实现国家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，发挥会员的积极性。要求会员热爱中华人民共和国，拥护和遵守国家法律、方针政策，发挥会员经营管理才能和生产技术专长，为发展国民经济贡献力量；关心会员工作与生活，代表会员的合法权益，反映会员意见、要求和建议；组织会员学习时势政策与经营管理知识，不断提高会员思想与业务水平；协助政府发展国民经济等。

我县于1909年（宣统元年）始建商务会，当时正是拜泉兴旺时期，有“拉不完的拜泉县，填不满的安达站”之说。来拜泉县做生意的不仅有山东、河北、河南人，还有外国人。由于商业日益发展，急需成立商务会，以加强对工

商业户的管理。那时商务会的主要任务是：除贯彻执行政府有关工商政策外，还要负责调解工商业者之间的纠纷，办理工商户开业、停业、复业与转业手续，签发营业申请执照，进行会员登记等项工作。商务会又是地方经费主要来源基地，担负政府一切摊派款项与税收。政府还责成商务会成立商团，协助地方维持治安。商团人员身着团服，没有枪支，手持半红半白的木棒，所以百姓叫棒子队。到伪满康德八年（1941年）商团被撤销，由伪县公署另设自卫团。此外，商务会还有一支消防队，负责县城救火工作。新中国成立以后，将消防队移交给拜泉城区。

1945年“八一五”祖国光复，在那兵荒马乱的年月，商工会处于解体状态。伪县长王忠义成立地方治安维持会之后，又把原商工会改为商务会，委任崔占鳌为代理会长。崔是个开五金店的业主，在工商界中他是一位知名人士，所以被王忠义委任为拜泉县地方治安维持会副委员长，但时间不长随着维持会的垮台他也不干了。

1945年11月中旬拜泉县民主政权建立，恢复了工商业正常生产秩序，整顿了原商务会，并改为商工会。1947年春召开了拜泉县第一届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，组成新的领导班子，由32人组成委员会，选举张晓波为会长，王俊忱为副会长，会内有九名工作人员。

在解放战争中，商工会协助政府做拥军优属、接待伤员等工作。在土地改革后期，又协助政府为被侵犯利益的工商业户作了返还工作。为了繁荣国民经济，发展生产，会内增设贸易小组，负责工商业户的进货工作，调解市场供应等方面都起到了一定的作用。

1948年召开了拜泉县第二届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，改商工会为工商会，选出了32名委员，戴国荣为会长，刘跃先为副会长，会内设财务、计调和总务三个股。为了加强对下属行业的领导，又组建31个同业（行业）公会，每个公会设一至两名主任，负责本公会业务工作。

在抗美援朝时期，我县工商会积极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，组织动员工商业者，捐献飞机、大炮款，做到要人出人，要钱出钱，要物出物，一切服从于当时的政治任务，服务于当时的经济建设。什么时候来任务，就什么时候干，紧急任务下来就连轴转。如前方下来伤病员，需要多少住处，多少炊事用具，多少桌凳，在限期内都能保证完成任务。又如支援解放军的冬鞋款两万元，要求26天完成，由于工作做的细，抓的又紧，仅用15天就完成了。今日回忆往事，为什么那个时期来了任务完成又快又好，就是因为广大工商业者，拥护共产党的主张，响应政府号召。这些小商业户，在伪满时身受帝官封三重压迫，尝到了当亡国奴的苦头，“九三”解放了，新中国成立后成为国家主人，不再受欺压，所以激发起爱国主义思想，革命热情高，工作干劲大。

1951年召开了拜泉县第三届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，推选28名执行委员，刘跃先、魏长青当选为正副主任，会内增设组织股，共有十名工作人员。为了加强市场管理，建立了露天摊贩委员会，由刘文新担任主任，又配备了一名工作人员。这个时期是我县工商业发展时期，除全部恢复原行业之外，又增加了一些行业，据1951年统计，县城有48个行业、380户。其中商业性行业20个，

361户。在48个行业中有：织布、麻袋、绳麻、针织、棉花坊、造纸、肥皂、皮革、碾磨坊、磨坊、油坊、切面、豆付坊、糖坊、切糕、木器、铁炉、洋铁、修理、柳罐、铜铺、鞋铺、肉铺、画匠铺、钟表、酱菜、毡业、车木、服装与布匹业、百货业、鞋帽业、粮米业、饭店业、面食业、煎饼业、文化业、照像业、毛皮业、农杂业、理发业、旅店业、饲料业、国药业、茶食业、小食杂业、籽种业等。在五十年代初期手工业行业齐全，门类多，专业化强，基本上满足了工农业生产与人民生活的需要。小农具与生活用品，不仅自产自销，而且还能外销。

1953年根据政务院公布的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组织通则》，把工商会改为拜泉县工商业联合会。同时对全县行业公会进行调整，调整后为21个行业公会。

1954年县委为加强领导力量，派陈树森同志到工商联担任秘书。由于认真贯彻对私营工商业者的“利用、限制、改造”政策，为1956年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打下了思想基础。政府为了尽快地发展生产，保障供给，对手工业实行加工定货，对商品流通实行统购统销，县工商联协助政府认真贯彻执行了这一政策。对农具中的铁铧、锄板、镰刀、菜刀、大车、马具等采取了加工定货形式。这样，既解决了原料来源，工人有活干，又保证了国家计划的完成。记得当时的名牌产品有万盛和的铁铧，刘家炉的锄板，姜家炉的菜刀，中兴李的镰刀，范风家的麻绳等。

1956年召开拜泉县第四届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，会上选举刘跃先为主任委员，柴畅亭、魏长青、李长生（商业科长）、张培先为副主任委员，工作人员7名，来

桂林为秘书。会上宣布全县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胜利完成了。私营工商业都变为公私合营企业，（同时撤销了行业公会组织），参加合营的有387人，资金为259,423元，此外，县内外五镇参加合营的有78人。合营后私营工商业者改称私方人员，合作企业的私方人员改称社员。对原工商联中的主委、执行委员与同业公会主任，分别作了妥善安排，有的当上经理、主任等职务。他们在新的领导班子中有职、有责、有权，续继发挥应有作用。

拜泉县一场重大火灾

曲 录 福

编者按：此文系作者经过走访调查与查阅伪满档案资料而整理成文。

伪满康德六年（1939年），也就是在日寇侵略拜泉的第八个年头，一场历史上罕见的大火，将县城烧毁三分之一，广大商民百姓的生命财产，遭受了巨大损失。大火过后成了一片废墟，被火烧的凄惨情景，实在令人目不忍睹。

一、火灾发生时间与起因

伪满康德六年（1939年）五月二十七日，南二道街路西（今供销废品收购部处）四远香、四远润等四户商号被大火烧毁，损失商品（包括店铺设备在内）价值伪币48,000元。是年同月三十一日，县城刮起西南大风，到午后一时三十分，风速每秒加大到28米，把整个县城刮的尘土飞扬，路人难行。正在这时，南大街路东郑秀峰估衣铺（今拜泉镇卫生院处），他的老婆偷着烧火做饭，拿着带火的烧火棍去抱柴禾，火棍挨上了秫秸，被大风一吹，瞬间起火。火借风势，风助火盛，火顺着风向，向东北方向推进，仅四个多小时，就烧毁七条街，二十六个街

方（每街方东西南北各为一道街）。火头烧至东北空地，又把城外一座瓦盆窑烧毁，火势才逐渐减弱下来。城里火区烧至次日清晨四时，燃烧十五个小时，残火历经两个昼夜才被熄灭。

二、火灾惨状与损失

城里火头过后，一片火海，烟火燎绕，浓烟滚滚，火星纷飞，燃烧声、刮风声、人哭声、畜叫声，交织在一起。烧的房屋建筑咔咔作响，树木、电干烧的如同蜡烛，电线脱落。东大街路北承森豫药店（今县邮电局处），房屋店铺、药品全烧毁，后院一口水井，井辘轳烧落井中，井壁烧进一丈多深，从里往外冒烟，火苗直窜。家畜家禽烧死无其数，烧的叫苦连天，一片混乱。未烧户恐慌万状，夜不敢眠，害怕调转风向，火烧回头。被烧户更是悲惨，居民顾老二的外祖父出外乞讨，被活活烧死在东二道街头（今县人民检察院东侧）；有的为抢救财物险些丧命，东北街居民刘振声家养两口大肥猪，急想把猪赶出火区，但因火势过猛，猪行走太慢不得已弃猪而逃，次日，三间草房剩个墙框，猪圈烧毁，大肥猪死在院中；有的为保全家生命，扶老携幼，逃至东岗（今一中处）避难，站在高处只能眼巴巴看着家里的房屋财物被火烧尽，县成义小学（今文化小学）到城外野游的小学生，回来找不到自己的家，哭爹喊娘；有的无家可归，无亲可投，孩子哭、老婆叫，夜宿街头。真是大风大火大灾之年，历史罕见。据伪满灾后调查记载：这场大火，商民百姓损失十分严重，全城受灾户达1，169户，其中商户

404户，受灾人口达7,000余人，其中死伤16人，烧毁各种物资（包括商品）价值伪币2,000万元，（其中有伪县署报的木材及办公室损失40万元），烧毁房屋4,676间，价值伪币234万元，总共损失2,234万元。

三、伪县公署召开会议，究研复兴对策

同年六月二日午后二时至六时，由伪县长梁维新、副县长森田敬（日本人），在县商工会会议室（今镇政府处），主持召开机关、团体、学校等十七个单位，三十六个人参加的所谓“火灾复兴恳谈会”。会上研究出若干条“复兴对策”，说帮助受灾户重建家园。其中主要有两条：一是由县义仓粮拨出500石，解决受灾户吃粮问题，特别对日伪职员吃粮及日本入住房问题，要作为重点迅速解决；对一般受灾户安置到农村（全县计划312屯），每屯平均安置2—3户。吃粮问题，通过各伪村公所供应义仓粮，结果义仓粮发的很少。下去的灾户缺衣少房，困难重重，指望官方救济没希望，有的求亲靠友，奔走他乡。实在没有办法的，就给地主当长工或卖零工，以求生存。二是迅速向上级呼吁，申请救灾款。会后由伪省公署下令：通知各地、各部门，救济“拜泉灾民”，强行向群众、学生大量募捐、募款。地方赃官以“救灾”为名，行贪污之实。据调查灾户反映说：“救灾款拜泉是得不少，都救济那些日伪官吏了。”据资料记载：伪县公署上报受灾单位六个，受灾家属133户，人口559人，房屋损失伪币324,825

元，衣物 137,929 元。从伪县长到下边伪官吏，都得一份救济款。受灾商户商品由哈尔滨美亚花旗保险公司承保，保险金额仅 200 万元，仅占商品损失 10%，加之该公司按 80% 赔款，因此复建缺额甚大，只好以建筑物作抵押，从伪金融合作社借部分高利贷款，按配给价购买部分建筑材料。对不能下农村的灾户，只发一点贷款，每户配给一两袋水泥和一点木材有的不能用，最后还得自己想办法解决。有的没有出路，就在火烧废墟上，搭起土草棚当房屋。这就是日伪所宣扬的“复兴对策”，说是救济灾户，帮助灾户解决困难，甚至在会上既表遗憾又邀请灾户代表参加，好象对一般灾户的极大同情与关怀，表面上走形式，实际上还是官得救济民遭难。

四、贪污救济款，日寇内部起纠纷

拜泉失大火之后，得到全省各地支援，许多群众、学生寄来救灾款。但伪副县长森田敏（日本人）利用救灾款修建公会堂之机贪污一大笔款。而伪县长梁维新，怕得罪日本人丢了官，并且自己也得一份救济款，所以不敢声张此事。后来伪金融合作社有个理事叫洼田重穗（日本人），对此不满，他在日本人官吏会议上指出了森田贪污救济款的事。森田听后，大发雷霆，心怀不满，采取报复手段，以栽赃，陷害罪，命令县警务科把洼田押了起来。洼田不服，坚决反对森田这种不法行为，警方无奈把他放了。后来俩个人又一直打到伪满首都新京特别市（今长春市）。结果洼田打赢了，又回到拜泉县当上了伪兴农合作社理事长。而森田因贪污被撤

了职，但由于他在伪高等官中有亲戚说情，免于刑事处分，把他调到青岛市日本特务机关当上了机关长。